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马会文述职报告（已离职）

2024年7月本人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杨春节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24年度履职期间，本人作为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我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和专业作用，通过对相关议案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如下：

马会文：男，中国国籍，正高级工程师。1998年毕业于东北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曾任中冶东方秦皇岛研究设计院工艺设计研究所所长，中冶东方秦皇岛研究设计院党委委员、副院长，中冶沈勘秦皇岛设计研究院副院长兼营销部部长，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钢铁有色设计研究院院长。现任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年2月至2024年9月任金自天正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在2024年度履职期间，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没有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也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或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没有为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有偿服务，也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单位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取得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2024年度履职概况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24年，我本着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专业作用，重点围绕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董事及高管的提名及经理层考核等事项进行审议，多角度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把关。在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召开前，我对提交审议的议案均进行客观审慎的思考，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并及时进行回复。在会议召开过程中，我

能够就审议事项与其他董事进行充分的讨论，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

报告期内，我均能够按时出席各次会议，未出现连续二次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未提出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等动议，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投了同意票，未有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具体参会情况如下：

1、2024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马会文	6	6	3	0	0

2、2024年度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马会文	3	3	0

3、2024年度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6次会议，主要就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决算报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出席本年度应参加会议（4次）并认真履行相应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主要就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均参加会议并认真履行相应职责。

4、2024年度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主要就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均出席了本年度应参加会议并认真履行相应职责。

（二）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与公司内部审计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相应沟通，就公司运营、内部控制、财务、业务状况以及应重点关注的审计事项进行沟通、交流，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充分发挥监督作用，促进董事会及经营层规范高效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现场工作情况

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视频会议、通讯会议等方式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本人也通

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本人在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积极履职，与经营层及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并开展对公司的实地考察，认真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2024年度，本人通过在公司调研考察，对公司在业务发展新业务、市场开拓、子公司发展、工程设计和现场调试、产品制造和研发、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各方面有了比较充分的了解，并在专业范围内对公司生产经营中遇到的问题进行研究、积极提出意见，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15日，满足相关监管规定。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组织独立董事与中小股东交流情况

公司积极配合我的工作，与我保持密切沟通，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也会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送达，使我能够了解公司经营发展动态，并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同时，公司积极安排我与参加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充分交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建言献策，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重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审核作用，于2024年3月对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董事会议案进行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为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强化公司内部控制，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全面开展内部控制建设、执行与

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目前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时本人已离职。

（四）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阅了相关董事候选人的履历，在充分了解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特长、兼职等情况后，认为相关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公司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同意的审核意见后，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依法进行了提名与选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聘任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阅了相关候选人的履历，在充分了解候选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特长等情况后，认为相关候选人具备履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公司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同意的审核意见后，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等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度本人履职期间，公司在财务、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我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独立、始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基本原则，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高效性，为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升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的配合与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已于2024年9月离职独立董事：马会文

2025年3月26日